

江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

江国资企监〔2019〕43号

转发关于开展 2019 年广东省国有企业法律顾问 职业岗位等级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市属一级企业：

现将省国资委《关于开展 2019 年广东省国有企业法律顾问职业岗位等级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根据通知要求开展 2019 年广东省国有企业法律顾问职业岗位等级资格评审工作。各企业经审核后的申报材料请于 9 月 5 日前报我委复核后统一报送省国资委。

联系人：企业监管科 侯春燕 3501923

附件：关于开展 2019 年广东省国有企业法律顾问职业岗位
等级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

江门市国资委
2019 年 8 月 22 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国资委办公室

2019年8月22日印发